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公司非上市外资股转 B 股流通具体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泰纶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交了《关于将所持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的非上市外资股转为 B 股流通的申请》，根据原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关于上市公司涉及外商投资有关问题的若干意见》（外经贸资发〔2001〕538 号）、商务部《关于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外资股转 B 股流通有关问题的通知》（商资函〔2008〕59 号）等有关规定，由公司为非上市外资股股东办理申请转为 B 股流通的相关手续，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上市外资股转 B 股流通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制作、修改、签署申请文件并进行申报。
2. 办理股份登记、批准证书、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3. 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非上市外资股转为 B 股流通所必需的其他事项。
4. 本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泰纶有限公司所持非上市外资股转为 B 股流通之日起 12 个月。

该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 日